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TO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3)

### 盈利警告

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經初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預期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98,313,000港元大幅倒退。

根據現時所得的有關資料，董事會認為出現如此跌幅，主要受環球客戶對製造業務的高檔及奢侈品牌需求下降，導致本集團在製造業務的銷售訂單減少，從而令本集團收益下滑。

董事會亦謹此知會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本集團其他主要業務(包括零售及物業投資業務分部)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仍表現平穩。

本公司現正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最後定稿。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參考現時所得資料後所作的初步評估，而非經由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後得出的任何數字或資料而作出，且數字或資料或會有變。建議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參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詳情，預期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會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刊發。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華強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華強先生、楊和輝先生、陳加迪先生及楊健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志達先生、關保銓先生及龍洪焯先生。